

“有假不知道，知道也难休”

——一些假期沦为“纸上福利”

工作10多年没休过探亲假、不知“独生子女护理假”为何物、女职工“痛经假”“哺乳假”不好意思休……记者近期调查发现，一些有政策明文规定的假期，在实际中因为执行难而“躺在抽屉里”。原本充满“温情与关怀”的假期，不少正沦为“纸上福利”。

有些假期不知道，即便知道也难休

“三八妇女节半天假期从来没有享受过。”在山东一家国有企业工作的孟媛对记者说，按照《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女职工妇女节有半天假期。

今年妇女节当天，孟媛所在的公司将工作安排得满满当当，不仅没有给女职工放假，还加班开业务会。她说：“工作三年多，已经不再期待这半天假了。”

记者采访发现，不仅妇女节、青年节等“半天迷你假”难以落实，哺乳假、痛经假等“短时低频”的女性福利假期更是难休。

在山东工作多年的江苏人谢林欣告诉记者，按照《国务院关于职工探亲待遇的规定》，外省

工作、远离父母的职工，每4年可以享受20天的探亲假，但他工作十余年从未休过。“最初是不知道这个假期；知道后去请假，但单位认为假期太长、耽误工作，至今也没休成。”

在天津市场监管部门工作近7年的张琦，父母都在老家济南。他告诉记者，每天面对辖区大大小小的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工作十分繁忙，即便知道有探亲假这个福利也不敢奢望。

像探亲假这样出台多年但“沉睡深闺”的福利假期还有不少。如全国各省份基本都明确给予男性陪产假，最短为7天、最长1个月。但不少男职工坦言，陪产假很难“应休尽休”。知名职场社交平台领英近期开展的调查显示，中国35%的男性所在公司没有提供陪产假，或是他们为了工作被迫放弃足额陪产假。

有法有规难执行，假期隔着“一堵墙”

明明是有法有规可循的福利假期，为何在很多时候成为水中月镜中花？记者采访多位职工和企业负责人发现，其中既有配套政策跟不上的因素，也有用人单

位不予“放行”的原因。

——实施细则不明确，配套政策存空白。如，四川、河南、山西等地近年相继出台“独生子女护理假”，规定独生子女在父母住院期间，用人单位应当给予职工照料陪护假，假期一般为5天至20天。在山西太原工作的陆先生去年申请休护理假，却尴尬而归。“规定缺乏实施细则，怎么申请、带薪能否落实都没说清楚，单位也不知道。”陆先生说。

——适用范围有限制，想休息隔着一道墙”。在山东东营一家民企工作的李凯告诉记者，探亲假按规定只有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全民所有制企业（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职工才可以享受，民营企业职工如同被一道高墙隔离在外。没有政策依据，公司肯定不会同意休假。

——请假程序太复杂，相关规定待优化。山东、河南、安徽等省份都明确提出，女职工因为痛经无法正常工作，可休1天到2天病假。但多名女职工告诉记者，从来没有休过这一假期。一方面，生理不适涉及个人隐私、难以开口；另一方面，各地规定要求请“痛经假”需要指定医疗

机构开具证明，为了零星的假期，花半天时间去医院检查、开证明，实在不合算。

——企业用工有成本，执行规定无动力。“政府出台福利假期的初衷是好的，但是企业常常没有能力执行。”济南一家民企的负责人对记者说，“很多岗位都是一个萝卜一个坑，一旦职工休假，工作就没人做了。另外，假期太多也会增加企业的用工成本。”

完善保障制度，确保更多假期落到实处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休假越来越受到广大职工重视。有关专家认为，破除“休假难”的困境，既要进一步细化、明确相关假期的实施办法，也需要完善保障制度，确保更多假期从纸上落到实处，让职工休假制度既得人心又接地气。

首先，与时俱进对相应休假制度进行调整。以探亲假为例，假期过长难以落实、只覆盖“体制内”而忽视民企职工，是其“隐形”的两大主要原因。对此，部分专家建议，可通过压缩时间、提高频次，并扩

大适用范围，让更多职工能“常回家看看”。

“探亲假是在30多年前推行的，当时国家实行的是毕业生统一分配政策，一些人可能被分配到偏远地区工作，因此有必要出台政策为这部分人探亲提供方便。”国家行政学院教授竹立家说，如今交通方便了，政策的适用性已经发生变化，探亲假等假期的规定也应对相关细节作出调整，将民企职工也纳入其中。

其次，强化休假制度推介和监察力度。山东大学社会学教授王忠武认为，政府出台假期规定后要进一步加强宣传推广，提高公众知晓度；同时，针对用人单位排斥放假的问题，劳动监察部门要对假期的落实情况跟踪检查。“目前具体惩戒性措施少，对违反规定的处罚措施应进一步明确。”王忠武说。

第三，完善保障体系，推动企业“放行”。针对职工休假可能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问题，王忠武认为，相关部门可研究制定税收、补贴等政策，消除或减轻企业因执行相关假期规定造成的影响，确保休假这一民生福祉得到有效保障。据新华社

兼职刷单赚零花钱？ 属于违法且可能上当受骗！

“想足不出户、动动手指就赚钱吗？诚邀您兼职刷单，按条结算，日入百元不封顶”……类似这样宣称“工作轻松、报酬丰厚”的兼职广告在网上随处可见。

“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不少家庭主妇、年轻人等纷纷加入刷单大军。法律专家表示，刷单是违法行为，如因刷单造成消费者损失，刷客还负有连带赔偿等法律责任，甚至有可能构成共同犯罪。

不少家庭主妇和年轻人通过社交、招聘平台兼职刷单

近来，不少手机用户经常收到广告短信，招徕刷单兼职，称每刷一单可赚四五十元，轻松赚钱无风险。在新浪微博上，有关兼职刷单的“超级话题”有数十个，阅读量达1600多万，发帖数上万。不少发帖来自家庭主妇、没有稳定收入来源的年轻人，不限时间地点、活儿轻松、能挣零花钱，是刷单吸引他们的主要原因。

一名家庭主妇说，她前后参与了多个刷单群，成员大多是像她一样在家带娃的主妇，或是来赚生活费的大学生。很多刷单广告都声称能月入上千元甚至过万元。

一些大学生在微博上吐槽：“宿舍一共6个人，其中4个在刷单”，“室友在刷单，天天像被洗脑一样，满脑子全想着刷单、拉人”。

记者调查发现，在一些社交平台，有不少组织者成立刷单群寻找兼职人员。此外，在QQ空间和朋友圈，组织者经常晒开豪车、住豪宅的照片，以及看起来颇为丰厚的收益截图，并经常分享各种成功经验。

还有一些年轻人是通过网络招聘网站找到了刷单的兼职。一名大学生告诉记者，其在58同城浏览兼职信息时，看到一个“长期招聘兼职”的帖子，称“公司

急招兼职，不限工作地点、时间，每小时20至150元现结”，具体工作内容要加QQ详聊。“加上QQ后对方告知，兼职内容是给一个购物商城的卖家刷单，第一单佣金是5%，刷得越多佣金越丰厚。”

佣金微薄并且可能赔本

家庭主妇肖某去年8月经朋友介绍认识了一名IS语音平台上的刷单组织者，对方称每单佣金5至15元，后期如果升职为管理客服，就可以有1000元到1万元不等的底薪。此外，需先交一笔528元的保证金，刷满一定数量可以全额退还。肖某交了保证金入会。刷单组织者要求肖某在自己的朋友圈或QQ空间里晒各种挣钱收款的虚假“炫富”截图，每拉到一个人入会，能拿到200多元回扣。

当开始刷单后，肖某发现其实收入微薄。由于平台要抽取一部分提成，每单收入远不到招人时所宣传的高达数十元，基本都在5元以下。为应对平台审核避免被封号，每个号每月不能超过12单淘宝单。直到4个月之后，肖某才终于累计刷到可以退保证金的150单，获得500元左右的收益。

“有一次还接到要求给差评的单，是同行付钱恶意给竞争对手刷单，最多1000元就能搞垮一个新开不久的店铺。”肖某觉得内心不安，好几次都不想再干了，但因为保证金被扣押，不得不昧着良心刷下去。

记者调查发现，不少平台对兼职刷单者都要求交纳一定数额的保证金，或垫付刷单本金。

记者联系到一名刷单组织者表示想兼职刷单。对方发来一个100元的商品链接，要求记者不要在链接里付款，而要在其发来的二维码付款。第一单做完后，记者得到了5元佣金，但没有退100元本金。随后，对方又让记者做5单，必须拍12件单价500元的衣服，总金额6000元，

称“不完成任务就不能返本金和佣金”。当记者表示不再继续做任务，并要求返回本金，对方却不再回复。

专家提醒兼职刷单涉嫌违法

记者调查发现，大部分刷客只觉得刷单行为“不道德”，但并不知道已经涉嫌违法。

江西萍乡市市场监管部门在去年查处的一起刷单炒信案件中，发现当事人竟然把刷单炒信当成创业。办案人员介绍，两名当事人都是90后，注册公司专门做这项业务，4个月非法获利11.54万元。两名当事人最终被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金6万元。

福州市反诈骗中心民警表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网络刷单是违法行为，组织刷单者最高将面临200万元罚款，还有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

此前，“组织刷单入刑”第一案曾在杭州余杭区人民法院作出宣判，案中的被告人因创建网站和利用聊天工具建立刷单炒信平台，组织及协助会员通过平台发布或接受刷单炒信任务，从中获利90余万元。该行为扰乱市场秩序，情节特别严重，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9个月并处罚金92万元。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说，除了组织者，刷客也是违法的。虽然目前我国没有专门法律条款认定刷客的法律责任，但可根据侵权责任法等相关法律进行认定。

泉州市公司法务研究会代会长李维真认为，按照侵权责任法的规定，如果刷客明知涉及虚假宣传还主动参与刷单，实施了侵权行为，将被视为共同侵权，对消费者的损失负有连带赔偿责任。

江西师范大学政法学院副院长颜三忠认为，刷客在明知可能犯罪的情况下参与数量较大、金额较多的刷单行为，情节严重可能构成共同犯罪。据新华社

“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总报告”在京发布

本报讯（记者任洁）中国大运河智库联盟日前在京发布《新时代中国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总报告》，介绍了六省两市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现状、五项评估和六大趋势，其中针对北京市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提出八条建议。

在中国大运河智库联盟成立一周年成果发布暨大运河智库观察员60人论坛上，中国大运河智库联盟理事长王佳宁教授表示，大运河智库就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基本态势进行五项评估和研判六大致趋势，这一研究成果在国内尚属首发。其中针对北京市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总报告》建议可观察、借鉴京杭大运河沿线另五个省市的建设实践，全方位接轨国家战略；以文旅体制改革与制度创新为依托和抓手；深化“1+5”融合改革；培育大运河文化精品创作生产体系；在大运河沿线省市率先进行地方立法；全方位接轨世界运河文化规则；扶持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智库产业；构建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长效机制。

成立于2018年6月6日的中国大运河智库联盟是中国大运河流域第一家新型智库联盟，由北京物资学院、南京邮电大学等大运河沿线高校、中央有关政策咨询部门、大运河智库发展研究中心等新型智库共同发起，首批联盟单位共32家。一年来，联盟通过整合智库资源、自主设置议题、分享智库成果等形式，通过对大运河沿线文旅、物流、生态、经济、民生等方面的研究，向中央有关部门和属地省（市）委、省（市）政府报送资政建议，进而影响公共政策制定和大运河各项规划。

北京物资学院校长王文举教授表示，作为中国京杭大运河源头唯一的高校，本校将以中国大运河智库联盟为平台，积极开展针对大运河文化带、生态带和旅游带的调查研究，为北京市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和城市副中心文化建设提供学术支撑；继续携手联盟成员单位，向上级有关部门和属地党委政府报送资政建议和专题研究报告，促进大运河文化带的建设发展。